附件2：

**报送纸质材料要求**

**一、原件材料(放入原件材料袋）**

**（一）申报条件类要求**

1.有效身份证（复印件即可）。

2.社保、劳动合同备案（网上“审核通过”截图）、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。

社保证明请提供：社保局官网出具的个人吉林省近一年社保参保证明（要求清晰、可验证二维码）。社保证明要与劳动合同备案、营业执照单位名称一致。

3.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(非辽源市取得的职称证书需携带评审表、公布文件、人社部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等佐证材料)、职业资格证书(一建证二建证等，一览表填写的均需提供)。

4.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。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籍在线学籍报告（提供有效期内清晰二维码）、学历认证报告，或毕业生登记表、学历备案登记表（特殊原因查询不了的），或国外学历教育部认证（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中文翻译原件）。

5.事业单位提供聘任表及近5年工资表。

6.聘用合同（事业单位提供）。

7.事业单位提供近5年度考核材料。

**（二）业绩荣誉成果类要求**

**1.**论文著作：提供论文著作查询材料，需出具国家新闻出版部署网站进行期刊查询结果截图；论文在中国知网、万方、维普数据库等主流网站查询截图（期刊复印件只需提供封面页、目录页和本人论文页）。

2.荣誉奖励：提供原件及相应文件或佐证材料。

3.项目研究：提供原件立项、结题和成果材料。

4.专利：提供原件及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网查截图。

5.服务基层证明：提供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审核佐证材料并出具意见。

6.继续教育：提供相应证书或证明材料。

其它填写在一览表中的所有荣誉、奖项、成果的纸质原版及佐证材料。

7.破格。破格申报人员需提供破格申报材料原件，专家推荐表需两名正高级相同或相近专业专家本人签字，并提供专家职称证书、身份证复印件，专家联系方式。

**二、存档类材料（放入复印件材料袋）**

**（一）原件留存类。**

1.个人公示表1份。

2.《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一览表》3份。

3.破格申报人员提供破格申报材料原件。

**（二）复印件类。**

申报条件类、业绩荣誉成果类、特殊要求类提供的材料，均需复印一份，每一页加盖公章，装在复印件档案袋里。